

证券代码：920270

证券简称：天铭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95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松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7,171,77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766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16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171,57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7%；反对股数 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朱桑宜、朱嵘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8 日